

证券代码：837436

证券简称：环钻环保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六里中心路511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罗凯捷
6. 会议列席人员：财务总监方红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

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以下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人选：

提名罗凯捷、沈潇君、孟歆、马亚平、毛振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一届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届满，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3 年。

根据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声明并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6 日